《群書治要360》第二冊—視民如子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二六五集) 2022/6/4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 WD20-054-0265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二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八、「愛民」。

【二六五、視民如子。見不仁者誅之,如鷹鸇之逐鳥雀也。】 這一條出自於卷五,《春秋左氏傳(中)》。

『鷹鸇』,「鸇」這個字念詹,是一種猛禽的名稱,就是很猛的鳥,這個鳥又有一種名稱叫晨風。它的羽色顏色是青黃,青黃色的羽毛,都是以鳩鴿燕雀為食,都吃這些小鳥。

這一條講,『視民如子』,就是把人民看作自己的子女一般。當官的人視民如子,我們俗話講父母官。古時候當官的稱為父母官,跟現在民主時代選舉的名稱意義不同。現在選舉出來的這些縣市長當官的人,把公務員稱作公僕,公僕是外國人取的。那麼僕人跟父母我們想一想,哪一個人他對人民比較有愛心?這個我們大家都能夠理解,特別是為人父母的人,所謂天下父母心,做父母沒有不愛護自己子女的。那麼僕人對主人他有沒有愛心?這個就不容易了,這個就很少了。所以當官的人,父母官是最好的,因為他把人民百姓看作自己的子女這樣來照顧、來愛護。視民如子,「見到不仁者就懲治他」,在社會上有不好的人(壞人)擾亂人民、損害人民,做為父母官的就要去懲治,懲罰制裁這些不仁的人,來保護善良的人民,「就像老鷹、鸇鳥追趕小鳥那樣」。這是形容比喻保護人民,所以當官的人要視民如子,如果沒有這樣的存心,這個官肯定當不好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

阿彌陀佛!